江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江津双福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2·28”

一般火灾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报告

区政府：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文件要求，江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牵头成立江津双福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2023年“2·28”一般火灾事故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开展该企业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现将事故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事故概况

2023年2月28日16时10分许，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4名工人在公司生产区作业。起初着火点在比例泵处着火，2名工人拿灭火器进行扑救。随后公司厂长程XX和工人郑XX也拿起灭火器进行灭火，此时玻璃钢机处已着火，旁边的一塑料桶也着火,现场人员立即拨打119，约10多分钟后江津消防救援支队赶到火灾现场进行扑救,同时，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相关人员也赶到现场参与扑救工作。工人杨XX和肖XX被大火灼伤，明火扑灭后，现场搜救出1名遇难人员（张XX），造成一起一般火灾事故，直接经济损失230万元。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政府依法组织事故调查组，启动事故调查，于2023年5月18日完成事故调查报告。事故调查组建议对江津双福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以及负责人给予行政处罚，就进一步事故防范提出了建议。

二、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评估工作组由区应急管理局、江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组成。评估组按照《江津双福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2·28”一般火灾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江津府〔2023〕83号）要求，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责任追究情况等开展了评估。评估组采取现场核查、查阅资料、座谈询问的方式开展。

三、责任追究落实和整改措施情况

评估组重点对责任人追究情况、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区应急管理局工贸监管情况、江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清理授权委托行政许可相关情况、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监管情况等进行了核查。

（一）事故单位及有关责任人责任追究情况。

按照《江津双福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2·28”一般火灾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江津府〔2023〕83号）要求，区应急管理局已对责任单位给予行政处罚35万元，对公司主要负责人程XX行政处罚3.6万元，单位和个人罚款已于2023年7月4前缴至指定帐户。

（二）举一反三、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重庆龙煜精密铜管有限公司按照西部（重庆）科学城江津片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工业企业“厂中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对所有租赁单位进行隐患专项排查，并对不符合要求的企业责令搬迁，解除租赁协议。已督促常洲圣直机械有限公司和重庆首高石业有限公司其在2023年6月份完成了搬迁和厂房拆除。同时，威尔豪斯地块、宣昶公司地块、众结地块不符合用地要求的均已解除租赁协议并将所属建筑设施进行了拆除。目前，重庆龙煜精密铜管有限公司内现有厂房承租企业10家，严格按照“厂中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要求履行监管职责。

（三）江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清理授权委托行政许可相关情况。

“2·28”火灾事故后，江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组织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江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双福所会同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相关负责人，于2023年5月底到现场察看，并约谈重庆龙煜精密铜管有限公司负责人，明确整改拆除要求。目前，重庆龙煜精密铜管有限公司的出租企业常洲圣直机械有限公司和重庆首高石业有限公司地块、重庆威尔豪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地块、重庆宣昶工贸有限公司地块、重庆众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地块已全部拆除。

（四）区应急管理局工贸行业监管情况。

1.执法处罚情况。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2月28日至2024年4月，共检查企业503家、发现隐患12773条，整改率98%、警告3家、行政处罚41家、罚款金额31.9万元。

2.重点专项整治情况。一是联合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商务委、区城管局、区规资局、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和相关街道对辖区专业市场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发现隐患16条，下达执法文书6份。二是开展“厂中厂”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全区涉及“厂中厂”的有4个工业园和13个镇（街）共排查1044家，共排查1394条隐患，其中重大隐患12家，下达限期整改指令书75份，给予行政处罚8.03万元，已整改1394条隐患。区安委办牵头，联合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江津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对双福工业园、德感工业园、珞璜工业园、白沙工业园开展“厂中厂”重点出租企业4家，涉及承租企业共52家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发现隐患299条，其中重大隐患5条，约谈并立案调查企业6家，罚款金额5.1万元。三是强力推动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截至目前，已检查企业233家，发现隐患722条，发现重大隐患12条，约谈企业6家，立案10家，行政处罚10.1万元。四是强化工贸突出违法行为集中执法1号、2号行动。重点围绕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动火、检维修外包、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开展集中执法检查，共检查企业58家次，发现隐患116条，对6家企业进行约谈并立案处罚，罚款金额10.5万元。五是持续开展工贸企业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全区共有173家企业涉及5类重点环保设施设备554套，发现问题隐患62条，并责令进行整改。六是深化工贸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工作。按照“动员培训、现场会诊、交流研讨、讲评反馈”四位一体的工作模式，在益海嘉里开展了有限空间应急演练观摩活动，组织相关重点企业10家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了专题培训。指导服务有限空间工贸重点企业10个，发现问题25个，其中，重大隐患1个。聘请专家对有限空间重点10企业家开展一对一帮扶服务，提出的问题督促企业完善整改。9月初，联合区农业农村委抽查有限空间重点企业5家，企业已对专家提出的问题落实整改。七是聚焦工贸高风险企业开展“除险清患”暨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专项执法检查。成立专项执法检查组对94家高风险企业开展全覆盖检查，共发现隐患273条、其中重大隐患9条，约谈企业10家，行政处罚9家，罚款8.1万元挂牌督办3家。

3.安全标准化推进情况。全区正常生产规上工贸企业454家，截至目前，已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称号的工贸企业365家（一级2家、二级22家、三级341家），目前，已完成安全标准化三级评审84家，二级7家，已完成全区规上工业企业标准化达标率80%的目标。

4.“2.28”一般火灾事故后，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自行搬迁，重庆首高石业有限公司已按要求撤除了临时厂房。区应急管理局对重庆策马瓦业有限公司出租方（重庆龙煜精密铜管有限公司）监督检查，一共检查了3次，共发现问题13个，已督促企业按要求整改。

（五）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监管情况。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园区层面，及时制定、修订完善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实施意见，明确各班子成员以及部门安全生产职责；企业层面，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尤其是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二是强化监管检查，科学制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并严格执行，除此之外，扎实开展特殊时段、特殊领域等专项安全检查，用严格的监管执法倒逼企业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2023年开展了安全生产综合监管321家次，发现并督促企业整改隐患1100余条。三是强化力量整合。借助第三方安全专业机构力量全覆盖式安全检查，重点企业专项检查等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全年检查企业720余家次，督促整改问题隐患2100余条，帮助园区不断提升安全监管工作水平。四是强化体系建设，及时修订了园区综合应急预案，并结合实际组织了综合应急演练；指导、督促企业切实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实现由人管安全到体系管安全的重大转变，年内安全生产标准化总达标企业达到97家，辖区规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超过80%。五是强化宣传培训教育，利用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消防安全宣传日等契机，采用集中宣传、进企业宣传以及新媒体宣传等多种手段，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等宣传活动10次，不断提升广大企业安全意识；定期组织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培训3场，共计培训870人次，通过关键少数带动辖区企业整体安全知识和水平的提升。

四、评估意见

从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总体情况看，评估组认为，区应急管理局较好完成了年初工作要点工作要求，同时结合江津区实际，从工贸企业分级分类监管、规范企业班前会、“厂中厂”专项整治方面强化工贸行业创新监管。江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督促重庆龙煜精密铜管有限公司拆除临时地块。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较好地履行属地监管责任，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对辖区企业全覆盖排查，掌握其企业风险和管理现状，为更好地分级分类监管摸清底数。

江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23日